

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實驗班轉出轉入作業要點

106.12.06 經委員會修訂通過

109.5.1 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通過

111.6.21 課程發展委員會修訂通過

壹、依據

- 一、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總綱。
- 二、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實驗教育辦法。
- 三、新北市立北大高級中學實驗班計畫。

貳、目的

- 一、協助學生適性選擇符合性向、興趣之班群，並提供調整之機會。
- 二、招收人文商管社科或數理性向特質學生，在因材施教、多元展能的環境下培養人文商管社科或數理學科專業能力，陶冶學生學術胸懷。
- 三、提升人文商管社科或數理性向卓越學生學習、研究及應用之能力，為國家培育具備研究素養的人才。

參、審議委員會

由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擔任之，依據本校實驗班轉出轉入作業要點辦理及審查實驗班學生之異動，審查學生資格。

肆、實驗班班群說明

- 一、國際教育實驗班屬於商管社科班群。
- 二、數理實驗班、數理科技實驗班屬於生物醫學班群。

伍、實驗班轉出

- 一、實施對象：高一、高二國際教育實驗班或數理實驗班、數理科技實驗班適應不良或興趣不合之學生。
- 二、申請時間
 - (一) 申請轉出：高一、高二於該學年度 5/31 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二) 輔導轉出：高一、高二於該學年度 5/31 前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 (三) 高三均不得再申請轉出。
 - (四) 轉出以一次為原則。申請轉出經重新編班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返回原班就讀。

三、申請程序

欲申請轉出之學生，由學生填寫申請表經家長簽名同意，詳細敘述轉出理由，經與導師、專任輔導教師晤談及簽章後，將轉出申請表於期限內繳至教務處實研組，始完成轉出申請手續。教務處得依各班群缺額情形、導師和輔導老師所簽註之意見，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核定轉出名單。

四、轉出編班

- (一) 轉出學生所編入之班級，由教務處統籌安排，依普通班之編班原則，於下一學期開始編入新的班群班級上課。
- (二) 轉出學生僅得選擇班群之志願序，不得要求編入特定之班級。

五、成績認定

轉出學生之成績核算悉依本校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辦理，如有因轉出導致上、下學期修習之科目學分增減者，依學生實際修習之科目學分核算成績(含單科成績、學期總平均、學年總平均)。若有需重補修或自學輔導者，依相關規定辦理。

陸、實驗班轉入

一、實施對象：本校有意願就讀國際教育實驗班或數理科技實驗班之高一非原班級學生。

二、申請時間

- (一) 公告缺額：該學年度 6/7 前公告。
- (二) 申請轉入：高一於該學年度公告缺額後至 6/14 前提出，有缺額始受理申請，逾期不予受理。
- (三) 高二、高三均不得申請轉入。

三、申請條件

- (一) 國際教育實驗班：

採計國文科、英文科高一上第二、三次段考成績及高一下第一、二次段考成績之加權平均分數，兩科均須達全年級前百分之二十。

- (二) 數理科技實驗班：

採計數學科、自然科(含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高一上第二、三次段考成績及高一下第一、二次段考成績之加權平均，須達全年級前百分之二十。

四、超額比序

- (一) 國際教育實驗班：

若申請人數大於缺額，則依國文科、英文科高一上第二、三次段考成績及高一下第一、二次段考成績加權平均之總分計算百分等級並進行排序，排序較高者優先錄取。

- (二) 數理科技實驗班：

若申請人數大於缺額，則依數學科、自然科(含物理、化學、生物、地球科學)高一上第二、三次段考成績及高一下第一、二次段考成績加權平均之總分計算百分等級並進行排序，排序較高者優先錄取。

五、申請程序

欲申請轉入之學生，由學生填寫申請表經家長簽名同意，詳細敘述轉入理由，經與導師、專任輔導教師晤談及簽章後，於期限內將申請表繳至教務處實研組，始完成轉入申請手續。教務處依申請表召開課程發展委員會議核定轉入名單。

六、成績認定

轉入學生之成績核算悉依本校成績考查辦法補充規定辦理，如有因轉入導致上、下學期修習之科目學分增減者，依學生實際修習之科目學分核算成績(含單科成績、學期總平均、學年總平均)。若有需補修或自學輔導者，依相關規定辦理。

柒、本要點經委員會討論，陳校長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北大高中【實驗班轉出】申請表

學生姓名		性別	☐ 男 ☐ 女
班級座號	____年____班____號	目前班別	☐ 國際教育實驗班 ☐ 數理科技實驗班 106 班 ☐ 數理實驗班 206 班
※擬改選班群順位 (商管社科班群請寫 A、數理資工班群請寫 B、生物醫學班群請寫 C) 第一順位：_____ 第二順位：_____ 第三順位：_____			
家長簽名		與學生關係	
轉出原因(請學生詳細填寫)：		家長簽注意見： 家長簽章：_____	

實驗班學生申請轉出之程序如下：

1. 持本申請表親自接受導師、輔導教師及輔導主任面談輔導，皆經簽註後始得辦理實驗班轉出。
 2. 請額外填寫【【選班群】志願表(轉出實驗班)】，並依申請表期程作業，逾期不予受理。
- 【註】選班群申請僅為各班群順位排序，學生不得要求編入特定之班級。

導師意見	專任輔導教師意見	輔導主任意見
導師簽章：_____	輔導老師簽章：_____	輔導主任簽章：_____

本欄位由教務處 實研組填寫

是否完成申請程序：☐是 ☐否 備註：_____

是否送交相關事務委員會決議：☐是 ☐否 備註：_____

實研組簽章確認_____

新北市立北大高中【實驗班轉入】申請表

學生姓名		班級座號	____年____班____號			
成績檢視						
轉入班別	科目	高一上 第二次段考	高一上 第三次段考	高一下 第一次段考	高一下 第二次段考	百分比
☐ 國際教育 實驗班	國文科					
	英文科					
☐ 數理科技 實驗班 106	數學科					
	物理科					
	化學科					
	生物科					
	地球科學					
家長簽名			與學生關係			

實驗班學生申請轉入之程序如下：

1. 持本申請表親自接受導師、輔導教師及輔導主任面談輔導，皆經簽註後始得辦理實驗班轉入申請。
2. 經課程發展委員會審核後，公告錄取結果。

導師意見	專任輔導教師意見	輔導主任意見
導師簽章：_____	輔導老師簽章：_____	輔導主任簽章：_____

本欄位由教務處實研組填寫

是否完成申請程序：☐是 ☐否 備註：_____

是否送交相關事務委員會決議：☐是 ☐否 備註：_____

實研組簽章確認_____